

# 2025年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单 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并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有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上级人民法院交审和其他基层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三）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

（四）执行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执行的案件。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依法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七）负责本院的司法鉴定工作和档案管理工作。

（八）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九）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一）结合审判业务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法律宣传。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 综合办公室
- (二) 政治部
- (三) 立案庭
- (四) 刑事审判庭
- (五) 民事审判庭
- (六) 行政审判庭
- (七) 执行局
- (八) 审判管理办公室
- (九) 司法技术中心（直属事业单位）
- (十) 回河人民法庭
- (十一) 垛石人民法庭
- (十二) 曲堤人民法庭
- (十三) 崔寨人民法庭

## 第二部分

###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9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6.0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3,619.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3
五、其他收入	3,298.57	八、卫生健康支出	74.1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6.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94.63	本年支出合计	4,094.63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94.63	支出总计	4,094.63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4,094.63	796.06	796.06					3,298.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9.61	796.06	796.06					2,823.55					
	05		法院	3,619.61	796.06	796.06					2,823.55					
		01	行政运行	2,884.25	307.14	307.14					2,577.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91	454.99	454.99					182.92					
		50	事业运行	63.52							63.52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3	33.93	33.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3							254.13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7.20							7.20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7.20							7.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52							244.52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44							0.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62.72							162.7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81.36							81.3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							2.41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							2.41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3						74.1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3						74.13					
		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3						7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76						146.76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76						146.76					
		01	住房公积金	146.76						146.76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094.63	307.14	3,787.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9.61	307.14	3,312.47	
	05		法院	3,619.61	307.14	3,312.47	
		01	行政运行	2,884.25	307.14	2,577.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91		637.91	
		50	事业运行	63.52		63.52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3		33.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13		254.13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20		7.20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20		7.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52		244.52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44		0.4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72		162.7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36		81.36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		2.41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		2.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13		74.1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13		74.13	
		01	行政单位医疗	74.13		74.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76		146.76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796.06	796.06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96.0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96.06	796.0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96.06	支 出 总 计	796.06	796.0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96.06	307.14		307.14	488.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6.06	307.14		307.14	488.92
	05		法院	796.06	307.14		307.14	488.92
		01	行政运行	307.14	307.14		307.1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4.99				454.99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3				33.93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307.14		30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14		307.1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40		23.4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0		7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3.15		33.1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8.33		38.3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2.50		22.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37.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7.76		77.76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2.70		40.00		40.00	2.70	38.00		37.00		37.00	1.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07.14	307.14	30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14	307.14	307.1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40	23.40	23.4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0.00	70.00	7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3.15	33.15	33.1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8.33	38.33	38.3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2.50	22.50	22.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37.00	37.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7.76	77.76	77.76						

##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787.49	488.92	488.92				3,298.57		
办案办公运维经费	其他运转类	115.99	115.99	115.99						
办案业务费	其他运转类	33.93	33.93	33.93						
区县法院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	2,445.84						2,445.84		
济南法院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852.73						852.73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特定目标类	339.00	339.00	339.00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247.30	197.30	197.30			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30	197.30	197.30			50.00		
	05		法院	247.30	197.30	197.30			50.00		
		01	行政运行	35.00	35.00	35.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3	161.53	161.53			50.00		
		99	其他法院支出	0.77	0.77	0.77					

## 第三部分

###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

（二）支出预算：2025年。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4,094.63万元，比上年增加1,184.96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184.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318.52万元，其他收入增加866.44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184.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7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167.96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把转移支付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公用经费比去年所增长；其他收入资金在2025年把区县人员经费列入年初预算。

##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8万元，比上年减少4.7万元，下降11.01%。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树立厉行节约的思想，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开支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树立厉行节约的思想，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2. 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减少1.7万元，下降62.9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树立厉行节约的思想，压缩公务接待费开支。

3.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特别说明的是，济南市市本级对出国（境）经费采取市级统筹的方式加强出国（境）经费的管理，市直各部门不在其年初部门预算中单独反映，将在决算时公开实际支出情况并详细说明。

###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07.14万元，较2024预算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办公费等需求增长。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24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8.3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

算项目支出5个，预算资金3787.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88.92万元。拟对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资金（提前下达）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39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办案办公运维经费、办案业务费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39.00	
		其中:财政拨款	33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通过保障各类案件审判执行工作所需经费,实现化解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的效果。总成本控制不超过339万元,办理各类案件数量≥10000件,为保障公民合法权益、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印刷业务资料所需的印刷经费,保障法律文书的邮寄经费,保障业务工作需要的通讯及网络正常运行,保障业务庭室办公设备、网络设备的正常运转、维修,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调查取证、查封等差旅经费,保障干警的被装购置经费,及时进行困难当事人的司法救助,保障办公设备及信息化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干警满意度不小于90%,有效维护当地的司法公信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339万元
			印刷费	≤20万元
			邮寄费	≤50万元
			维修(护)费	≤47万元
			差旅费	≤40万元
			被装购置费	≤15万元
			宣传费	≤34万元
			警用器械费	≤1万元
			司法救助费	≤5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77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万元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理案件数量	≥10000件
			印刷费覆盖业务庭室	≥10个
			一年邮寄件数	≥20000件
			维修场所	=5个
			差旅费保障人数	≥226人
			干警换装保障人数	≥44人
			制作宣传片数量	≥1个
			警用装备数量	≥10套
			司法救助人数	≥1人
			办公设备数量	≥20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科技法庭数量	≥4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上诉率	≤11.96%
			印刷服务验收合格率	≥95%
			法律文书邮寄送达准确率	≥95%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差旅费报销合规率	=100%
			制服验收合格率	≥95%
			宣传片验收合格率	≥95%
			警用装备验收合格率	≥95%
			司法救助资金到位率	=100%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科级法庭验收合格率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天数	≤75天
			印刷费支付及时率	≥95%
			法律文书送达及时率	≥95%
			维修项目完工及时率	≥95%
			差旅费报销及时率	≥95%
			制服购置款支付及时率	≥95%
			宣传片完工及时率	≥95%
			警用装备款支付及时率	≥95%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周期	≤1个月
			办公设备款支付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科技法庭完工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法院机关团队配置要求	有效满足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济南法院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52.73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52.73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为保障济南区县法院聘任制人员支出和正常运行，设立此项目。预计总成本不超过852.73万元，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协助员额法官审理执行案件不少于10000件，各项资金费用及时支付，干警满意度不小于95%，有效提高审判水平，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852.73万元
			聘用人员工资	≤662.17万元
			公益岗位补贴	≤7.2万元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及书记工作补助	≤0.44万元
			以前年度结转的转移支付资金	≤182.9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审理案件	≥10000件
			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2人
			书记、委员数量	≥2人
			装备科技法庭数量	≥4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公益岗位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经费审核合规率	=100%
			科级法庭验收合格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增聘用人员及时率	≥95%
			公益岗位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到位及时率	≥95%
			科级法庭按期完工率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数量	≥100个
			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聘用人员队伍的稳定性	有效加强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区县法院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445.84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45.84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其中人员经费由各区县财政先行保障，区县法院在市级预算一体化平台进行记账、缴纳“五险一金”等工作，故设立此项目。预计总成本不超过2445.84万元，保障人员经费的及时发放，可以提高干警的工作积极性，提高案件的审判执行质效。有效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干警满意度不小于95%。</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2445.84万元
			统发工资及保险等费用	≤1778.19万元
			员额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考核资金	≤550.96万元
			法警津补贴	≤23.39万元
			高质量考核奖金	≤93.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单位人员数量	≥100人
			员额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78人
			法警人数	≥10人
			高质量考核覆盖人数	≥10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警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上诉率	≤11.96%
			法警出勤率	≥95%
			高质量考核合规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社保发放及时率	≥95%
			员额绩效考核奖金发放及时率	≥95%
			法警津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高质量考核奖金发放及时率	≥95%

##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的稳定性	有效维护
			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效果	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员考核制度的健全性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